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CBD/COP/DEC/15/4
19 December 202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
第十五届会议 – 第二阶段会议
2022年12月7日至19日，加拿大蒙特利尔
议程项目 9A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通过的决定

15/4.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缔约方大会，

回顾其第 [14/34](#) 号决定，其中通过了制定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筹备进程，并决定设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闭会期间工作组来支持筹备工作，

注意到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和第五次会议的成果，根据第 14/34 号决定举行的区域和专题磋商和研讨会的成果以及闭会期间在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方面开展的工作的成果¹，

又注意到第 8(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十一次会议、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三次和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及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三次会议的成果²，

感谢下列国家政府和组织主办这些磋商并提供资助：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巴西、加拿大、捷克、肯尼亚、欧洲联盟、芬兰、法国、德国、爱尔兰、意大利、日本、马耳他、摩纳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大韩民国、塞尔维亚、斯洛伐克、南非、瑞典、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非洲联盟、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蒙特利尔旅游局，

感谢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共同主席 Basile van Havre 先生（加拿大）和 Francis Ogwal 先生（乌干达）为制定《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提供的支持，

欢迎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联合国组织和方案、其他多边环境协定、次国家政府、城市和其他地方当局、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妇女团体、青

¹ <https://www.cbd.int/conferences/post2020>。

² 分别载于 [CBD/WG8J/11/7](#)、[CBD/SBSTTA/23/9](#)、[CBD/SBSTTA/24/12](#) 和 [CBD/SBI/3/21](#)。

年团体、工商金融界、科学界、学术界、宗教组织、与生物多样性相关或依赖生物多样性的部门代表、广大公民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和观察员就制定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提出的意见，

对生物多样性的持续丧失及其对自然和人类福祉构成的威胁感到震惊，

因此强调需要均衡地加强执行《公约》的所有规定，包括其三项目标，

1. 通过本决定附件所载《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2. 注意到《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执行将得到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通过的以下各项决定的支持，申明这些决定与《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具有同等地位；

(a) 关于《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监测框架的第 15/5 号决定；

(b) 关于规划、监测、报告和审查的第 15/6 号决定；

(c) 关于资源调动的第 15/7 号决定；

(d) 关于能力建设和发展及科技合作的第 15/8 号决定；

(e) 关于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的第 15/9 号决定；

(f) 关于与其他公约和国际组织合作的第 15/13 号决定；

3. 又注意到《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执行将得到作为各项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通过的相关决定的支持，特别是《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执行计划》和《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能力建设行动计划》的支持³；

4. 敦促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酌情在政府间组织和其他组织的支持下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特别是让各级政府参与，以促进妇女、青年、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民间社会组织、私营和金融部门以及所有其他部门的利益攸关方为此做出充分和有效的贡献；

5. 邀请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在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时开展跨界、区域和国际合作；

6. 重申期望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确保在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时尊重和落实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权利；

7. 邀请联合国大会认可《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并在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时考虑其执行进展情况；

8. 决定《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应作为 2022-2030 年期间《公约》及其议定书执行工作以及各机构和秘书处的一个战略计划，在这方面应利用《框架》，根据其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更好地调整和指导《公约》及其议定书各机构的工作以及秘书处和秘书处的预算；

³ 第 CP-10/3 号和第 CP-10/4 号决定。

9. 请执行秘书在《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背景下对《公约》的工作方案进行战略审查和分析，以促进其执行，并在此分析的基础上拟定这些工作方案的更新草案，酌情供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和执行问题附属机构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和第十六届会议期间的会议上审议，并就此项工作向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提交报告。

附件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A 部分. 背景

1. 生物多样性是人类福祉、地球健康和普惠经济繁荣的基础，这包括与地球母亲平衡和谐相处，我们依靠生物多样性获得食物、医药、能源、清洁的空气和水、免于自然灾害的安全以及娱乐和文化灵感，生物多样性还支持着地球上的所有生命体系。

2.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寻求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生物多样性平台）发表的《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全球评估报告》⁴、第五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⁵ 以及许多其他科学文件作出反应，这些文件提供了充分证据，表明尽管不断作出努力，生物多样性仍正以人类历史上前所未有的速度在全球范围恶化。正如生物多样性平台全球评估报告所述⁶：

在所评估的动植物组别中平均约有 25% 的物种受到威胁，这意味着有大约 100 万种物种已经濒临灭绝，如果不采取行动来降低生物多样性丧失驱动因素的强度，其中许多物种将在几十年内灭绝。如果不采取行动，全球物种灭绝的速度将进一步加快，而现在已经比过去一千万年的平均水平快几十、甚至几百倍。

整个人类赖以生存的生物圈在所有空间尺度上都在发生前所未有的巨大变化。生物多样性——物种内部、物种之间及生态系统的多样性——正在以比人类历史上任何时候都快得速度下降。

采取及时和一致的努力，促进转型变革，可实现自然的可持续保护、恢复和利用，同时实现其他全球性社会目标。

具有最大全球影响的自然变化的直接驱动因素是（从影响最大的开始依次排列）土地和海洋利用的变化、对生物体的直接利用、气候变化、污染和外来物种入侵。这五个直接驱动因素来自一系列根本原因，即变化的间接驱动因素，而这些间接驱动因素反过来又受到社会价值观和行为的支持。（……）直接和间接驱动因素的变化率因地区和国家而异。

3.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以《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及其成就、差距和经验教训以及其他相关多边环境协定的经验和成果为基础，提出了一项雄心勃勃的计划，根据《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及其可持续发展目标采取基础广泛的行动，到 2030 年转变社会与生物多样性的关系，确保到 2050 年实现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共同愿景。

⁴ 生物多样性平台(2019),《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全球评估报告》,生物多样性平台秘书处,德国波恩。

⁵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2020),第五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蒙特利尔。

⁶ 生物多样性平台(2019),以下段落分别摘自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全球评估报告》决策者摘要中的关键信息 A6、A、D 和 B,生物多样性平台秘书处,德国波恩。

B 部分. 宗旨

4.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旨在催动、促使和激励各国政府以及次国家和地方当局在全社会参与下制止和扭转生物多样性的丧失，实现其愿景、使命、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中规定的成果，从而促进《生物多样性公约》的三项目标及其议定书的各项目标。其宗旨是以平衡兼顾的方式全面落实《公约》的三项目标。
5. 《框架》以行动和结果为导向，旨在指导和推动各级修订、制定、更新和执行政策、长期目标、行动目标、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促进各级以更透明和负责任的方式监测和审查进展情况。
6. 《框架》促进《生物多样性公约》及其议定书、其他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以及其他相关多边协定和国际机构之间的一致性、互补性与合作，尊重它们的任务，为不同行为方之间的合作和伙伴关系创造机会，以加强《框架》的执行。

C 部分. 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考虑因素

7. 对《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包括对其愿景、使命、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的理解、落实、执行、报告和评价均须符合以下前提：

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贡献和权利

(a) 《框架》确认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作为生物多样性保管者以及保护、恢复和可持续利用方面的伙伴的重要权利、作用和贡献。《框架》的执行必须确保尊重、保存和维护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权利、知识，包括同生物多样性有关的传统知识、创新、世界观、价值观和做法，得到他们的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⁷，包括为此使他们根据本国立法、包括《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⁸在内的各项国际文书和人权法充分和有效地参与决策。在这方面，《框架》中的任何内容均不得解释为减少或取消土著人民目前拥有或将来可能获得的权利；

不同的价值体系

(b) 自然体现了不同的人的不同观念，包括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地球母亲和生命体系观念。自然对人类的贡献也体现了不同的观念，如生态系统货物和服务以及自然的赠予观念。自然和自然为人类所作贡献对人类生存和良好的生活质量至关重要，包括对人类福祉、与自然和谐相处以及与地球母亲平衡和谐相处来说至关重要。《框架》承认这些不同的价值体系和观念，包括有些国家确认的自然的权利和地球母亲的权利，认为它们对成功执行《框架》是不可或缺的；

全政府和全社会办法

(c) 这是大家的框架——全政府和全社会的框架，其成功上靠最高一级政府的政治意愿和承认，下赖各级政府和社会各界的行动与合作；

⁷ 在本《框架》中，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指三种表述，即“事先和知情同意”或“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或“批准和参与”。

⁸ A/RES/61/295。

国情、优先事项和能力

(d) 《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是全球性的。各国对实现《框架》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的贡献将根据国情、优先事项和能力来作出；

共同努力实现行动目标

(e) 缔约方将广泛调动全社会公众支持《框架》的执行；

发展权

(f) 《框架》确认 1986 年联合国《发展权利宣言》⁹，有助于促成负责任和可持续的社会经济发展，同时促进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

基于人权的方法

(g) 《框架》的执行应遵循基于人权的方法，尊重、保护、促进和落实人权。《框架》承认享受清洁、健康和可持续环境的人权¹⁰；

性别

(h) 《框架》的成功执行有赖于确保性别平等、增强妇女和女童的权能、减少不平等现象；

实现《公约》及其议定书的三项目标，使其得到平衡的落实

(i) 《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是融为一体的，旨在以平衡的方式帮助实现《生物多样性公约》的三项目标。将根据这些目标和《公约》的规定并酌情根据《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和《获取和惠益分享名古屋议定书》来执行《框架》；

与国际协定或文书的一致性和协同作用

(j) 《框架》的执行需遵从相关国际义务。《框架》中的任何内容均不应被解释为同意改变缔约方按《公约》或其他国际协定所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里约宣言的原则

(k) 《框架》确认为了造福所有生物而扭转生物多样性的丧失是人类共同关心的问题。《框架》的执行应以《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¹¹ 的原则为指导；

科学与创新

(l) 《框架》的执行应以科学证据和传统知识和做法为依据，确认科学、技术和创新的作用；

生态系统方法

(m) 《框架》的执行应基于《公约》的生态系统方法¹²；

⁹ A/RES/41/128。

¹⁰ 2022 年 7 月 28 日联合国大会第 76/300 号决议。

¹¹ 《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A/CONF.151/26/Rev.1 (vol.I))，联合国出版物，销售品编号：E.93.1.8。

¹² 第 V/6 号决定。

代际公平

(n) 《框架》的执行应以代际公平原则为指导，该原则旨在满足当代人的需求而不损害后代人满足其自身需求的能力，并确保年轻一代有意义地参与各级决策过程；

正规和非正规教育

(o) 《框架》的执行需要在各级开展变革性、创新和跨学科的正规和非正规教育，包括科学-政策接口研究和终身学习进程，同时承认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多种多样的世界观、价值观和知识体系；

获得财务资源

(p) 《框架》的全面执行还需要充足、可预测和易于获得的财务资源；

合作和协同作用

(q) 《生物多样性公约》及其议定书与其他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其他相关多边协定以及国际组织和进程之间根据各自任务加强在全球、区域、次区域和国家各级的协作、合作和协同作用，将更有效率和效力地增进和推动《框架》的执行；

生物多样性和健康

(r) 《框架》承认生物多样性和健康与《公约》三项目标的相互关联。《框架》的执行将考虑到“同一健康方法”以及其他基于科学的整体方法，动员多个部门、学科和社区共同努力，旨在可持续地平衡和优化人、动物、植物和生态系统的健康，承认公平获取包括药物、疫苗和其他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健康产品在内的工具和技术的需要，同时强调迫切需要减少对生物多样性的压力和减少环境退化，以减少健康风险，并酌情开发切实可行的获取途径和惠益分享安排。

D 部分. 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关系

8.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有助于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与此同时，必须在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可持续发展的所有三个维度（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取得进展，为实现《框架》的各项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创造必要条件。《框架》将把生物多样性、生物多样性的保护、生物多样性组成部分的可持续利用以及公正公平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的惠益放在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核心，同时认识到生物多样性和文化多样性之间的重要联系。

E 部分. 变革理论

9.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建立在变革理论之上。变革理论确认，需要在全世界、区域、国家各级采取紧急政策行动，减少和/或扭转加剧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因素，实现到 2050 年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公约》愿景。

F 部分. 2050 年愿景和 2030 年使命

10.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愿景是一个与自然和谐相处的世界：“到 2050 年，生物多样性受到重视、得到保护、恢复及合理利用，维持生态系统服务，实现一个可持续的健康的地球，所有人都能共享重要惠益”。

11. 为了实现 2050 年愿景，《框架》到 2030 年的使命是：

采取紧急行动停止和扭转生物多样性的丧失，使自然走上恢复之路，造福人民和地球，为此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确保公正公平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的惠益，同时提供必要的执行手段。

G 部分. 2050 年全球长期目标

12.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为 2050 年确立了四个长期目标，四个目标都与 2050 年生物多样性愿景相关。

长期目标 A

到 2050 年，所有生态系统的完整性、连通性和复原力得到维持、增强或恢复，大幅度增加自然生态系统的面积；

已知受威胁物种的人为灭绝得到制止，到 2050 年，所有物种的灭绝率和风险减少 10 倍，本地野生物种的数量增加到健康和有复原力的水平；

野生和驯化物种种群内的遗传多样性得以维持，从而保护它们的适应潜力。

长期目标 B

到 2050 年，生物多样性得到可持续利用和管理，自然对人类的贡献，包括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的贡献得到重视、维持和加强，目前正在下降的生态系统得到恢复，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造福今世后代。

长期目标 C

到 2050 年，根据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国际文书，通过利用遗传资源、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如适用）所产生的货币和非货币惠益得到公正公平分享，包括酌情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分享，并有大幅增加，同时确保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得到适当保护，从而促进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

长期目标 D

全面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所需的充分执行手段，包括财政资源、能力建设、科技合作、获取和转让技术得到保障并公平提供给所有缔约方，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逐步缩小每年 7000 亿美元的生物多样性资金缺口，并使资金流动与《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和 2050 年生物多样性愿景保持一致。

H 部分. 2030 年全球行动目标

13.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为从现在到 2030 年的 10 年中采取紧急行动规定了 23 个以行动为导向的全球目标。每个行动目标中规定的行动必须立即启动，到 2030 年完成。这些行动的总成果将使我们能够实现以成果为导向的 2050 年长期目标。为达到这些行动目标而采取的行动应与《生物多样性公约》及其议定书和其他相关国际义务协调一致，同时考虑到各国的国情、优先事项和社会经济条件。

1. 减少对生物多样性的威胁

行动目标 1

确保所有区域处于解决土地和海洋利用变化的参与性、综合性、涵盖生物多样性的空间规划和/或其他有效管理进程之下，到 2030 年使具有高度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区域包括具有高度生态完整性的生态系统的丧失接近于零，同时尊重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权利。

行动目标 2

确保到 2030 年，至少 30% 的陆地、内陆水域、海洋和沿海生态系统退化区域得到有效恢复，以增强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生态完整性和连通性。

行动目标 3

到 2030 年，确保和促使至少 30% 的陆地和内陆水域、海洋和沿海区域，特别是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特别重要的区域处于具有生态代表性、连通性良好、公平治理的保护区系统和其他有效区域保护措施的有效保护和管理之下，酌情承认土著和传统领地，使其融入更广泛的陆地景观和海洋景观，同时酌情确保这些区域的可持续利用活动完全符合保护成果，承认和尊重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权利，包括对其传统领地的权利。

行动目标 4

确保采取紧急管理行动，停止人为导致的已知受威胁物种的灭绝，实现物种特别是受威胁物种的恢复和保护，大幅度降低灭绝风险，维持本地物种的种群丰度，维持和恢复本地、野生和驯化物种之间的遗传多样性，保持其适应潜力，包括为此实行就地和移地保护和可持续管理做法，并有效管理人类与野生动物的互动，减少人类与野生动物的冲突，以利共处。

行动目标 5

确保野生物种的使用、采猎、交易是可持续的、安全的、合法的，防止过度开发，减少对非目标物种和生态系统的影响，减少病原体溢出的风险，采用生态系统方法，同时尊重和保护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可持续习惯使用。

行动目标 6

通过确定和管理外来物种的引进途径，防止重点外来入侵物种的引进和建群，消除、尽量降低、减少和/或减轻外来入侵物种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影响，到 2030 年，将其他已知或潜在外来入侵物种的引进和建群率至少降低 50%，消除或控制外来入侵物种，特别是在岛屿等重点地带这样做。

行动目标 7

考虑到累积效应，到 2030 年将所有来源的污染风险和不利影响减少到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无害的水平，包括：(a) 把流失到环境中的过量养分减少至少一半，包括提高养分循环和利用的效率；(b) 总体上将有关使用农药和剧毒化学品的风险减少至少一半，以科学为根据，考虑到粮食安全和生计；(c) 防止、减少和努力消除塑料污染。

行动目标 8

通过缓解、适应和减少灾害风险行动，包括通过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和/或基于生态系统的方法，最大限度地减少气候变化和海洋酸化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提高其复原力，同时减少气候行动对生物多样性的不利影响并促进积极影响。

2. 通过可持续利用和惠益分享满足人类需求

行动目标 9

确保野生物种的管理和利用可持续，从而为人，特别是处境脆弱和最依赖生物多样性的人提供社会、经济和环境福利，包括通过可持续的生物多样性活动，能增强生物多样性的产品和服务，保护和鼓励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可持续习惯使用。

行动目标 10

确保农业、水产养殖、渔业和林业区域得到可持续管理，特别是通过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包括通过大幅度增加生物多样性友好做法的应用，如可持续集约化，农业生态和其他创新方法，促进这些生产系统的复原力和长期效率和生产力，促进粮食安全，保护和恢复生物多样性，维持自然对人类的贡献，包括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

行动目标 11

恢复、维持和增进自然对人类的贡献，包括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例如调节空气、水和气候、土壤健康、授粉和减少疾病风险，以及通过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和/或基于生态系统的方法造福人类和自然。

行动目标 12

通过将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纳入主流，可持续地大幅提高城市和人口密集地区绿色和蓝色空间的面积、质量、连通性、可达性和益处，确保城市规划涵盖生物多样性，增强本地生物多样性、生态连通性和完整性，改善人类健康和福祉以及与自然的联系，促进包容性和可持续城市化以及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的提供。

行动目标 13

根据适用的获取和分享惠益国际文书，酌情在各层面采取有效的法律、政策、行政和能力建设措施，确保公正公平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和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以及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所产生的惠益，便利适当获取遗传资源，到 2030 年大幅增加分享的惠益。

3. 执行工作和主流化的工具和解决方案

行动目标 14

确保将生物多样性及其多重价值观充分纳入各级政府和所有部门特别是对生物多样性有重大影响的部门的政策、法规、规划和发展进程、消除贫困战略、战略环境评估、环境影响评估，并酌情纳入国民核算，逐步使所有相关的公共和私人活动、财政和资金流动与《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相一致。

行动目标 15

采取法律、行政或政策措施，鼓励和推动企业，特别是确保所有大型跨国公司和金融机构：

(a) 定期监测、评估和透明地披露其生物多样性风险、依赖程度和影响，包括对所有大型跨国公司和金融机构及其运营、供应链和价值链和投资组合的要求；

(b) 向消费者提供所需信息，促进可持续的消费模式；

(c) 酌情报告遵守获取和惠益分享法规和措施的情况；

以逐步减少对生物多样性的不利影响，增加有利影响，减少企业和金融机构的生物多样性风险，并促进有利于可持续生产模式的措施。

行动目标 16

通过制定支持性政策、立法或监管框架，改进教育和提供相关准确信息和其他选择等措施，鼓励人们并使其能做出可持续的消费选择，到 2030 年以公平的方式减少全球消费足迹，包括将全球粮食浪费减半，大幅减少过度消费，大幅减少废物产生，使所有人都能与地球母亲和谐相处。

行动目标 17

所有国家加强能力，制定和执行《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8(g)条所述生物安全措施和第 19 条所述生物技术处理和惠益分配措施。

行动目标 18

到 2025 年，以相称、公正、正当、有效和公平的方式确定并消除、逐步淘汰或改革激励措施，包括对生物多样性有害的补贴，同时逐步大幅减少这些激励措施，到 2030 年每年至少减少 5000 亿美元，首先减少最有害的激励措施，扩大有利于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积极激励措施。

行动目标 19

根据《公约》第 20 条，以有效、及时和容易获得的方式逐步大幅增加所有来源的财务资源量，包括国内、国际、公共和私人资源，以执行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到 2030 年每年至少筹集 2000 亿美元，包括为此：

(a) 增加从发达国家和自愿承担发达国家缔约方义务的国家流向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的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国际资金总量，包括海外发展援助，到 2025 年每年至少达到 200 亿美元，到 2030 年每年至少达到 300 亿美元；

(b) 制定和实施国家生物多样性融资计划或类似工具，根据国家需要、优先事项和国情大幅增加国内资源调动；

(c) 利用私人资金，促进混合融资，实施新资源和额外资源筹集战略，鼓励私营部门向生物多样性投资，包括通过影响基金和其他工具；

(d) 激励具有环境和社会保障的创新计划，如生态系统服务付费、绿色债券、生物多样性补偿和信用、惠益分享机制等；

(e) 优化生物多样性和气候危机融资的共同惠益和协同作用；

(f) 加强集体行动的作用，包括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集体行动、以地球母亲为中心行动¹³ 和非市场办法，包括基于社区的自然资源管理和民间社会旨在保护生物多样性的合作和团结措施；

(g) 提高资源提供和使用的效力、效率和透明度。

行动目标 20

加强能力建设和发展，加强技术获得和转让，促进创新和科技合作的发展和获得，包括为此开展南南合作、南北合作和三边合作，以满足有效执行的需要，特别是满足发展中国家的这种需要，促进联合技术开发和联合科研方案，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加强科研和监测能力，与《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的雄心相称。

行动目标 21

确保决策者、从业人员和公众能够获取最佳现有数据、信息和知识，以便指导实现生物多样性的有效公平治理和综合、参与式管理，加强传播、提高认识、教育、监测、研究和知识管理，以及在这种情况下，应遵循国家法律，仅在得到其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¹⁴ 的情况下获取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传统知识、创新、做法和技术。

行动目标 22

确保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妇女和女童、儿童和青年、残疾人在决策中有充分、公平、包容、有效和促进性别平等的代表权和参与权，有机会诉诸司法和获得生物多样性相关信息，尊重他们的文化及其对土地、领地、资源和传统知识的权利，确保充分保护环境人权维护者。

行动目标 23

在《框架》执行过程中采用促进性别平等的方法确保性别平等，确保妇女和女童有平等的机会和能力为《公约》的三项目标作贡献，包括承认妇女和女童应有平等的权利和机会获得土地和自然资源，以及在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行动、接触、政策和决策的所有层面充分、公平、有意义和知情地参与和发挥领导作用。

I 部分. 执行和支助机制及扶持性条件

14. 将根据《生物多样性公约》及其议定书的规定和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通过的决定，通过《公约》及其议定书下的支助机制和战略，促进和加强《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执行及其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的实现。

15. 《框架》的全面执行将根据需求从所有来源筹集充足、可预测和易于获得的财务资源。还需要在建设必要的能力和技术转让方面进行合作与协作，以使缔约方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缔约方能够全面执行《框架》。

¹³ 以地球母亲为中心的行动：以生态为中心和以权利为基础的方法，有助于采取行动实现人与自然之间的和谐互补关系，促进所有生物及其社区的连续性，确保地球母亲的环境功能不被商品化。

¹⁴ 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指三种表述，即“事先和知情同意”或“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或“批准和参与”。

J 部分. 问责制和透明度

16. 要成功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需建立问责和透明制度。有效的规划、监测、报告和审查机制有助于问责和透明度，形成一个商定的同步循环系统¹⁵。这包括以下要素：

(a) 根据《框架》及其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修订或更新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作为执行《框架》的主要工具，包括以标准化格式表达的国家目标；

(b) 国家报告，包括《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监测框架中的标题指标和其他相关指标；

(c) 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中的全球信息分析，包括国家目标，以评估对《框架》的贡献；

(d) 根据国家报告并酌情根据其他来源，对执行《框架》的集体进展包括执行手段进行全球审查；

(e) 自愿同行评议；

(f) 进一步开发和测试不限成员名额国家自愿审查论坛；

(g) 非国家行为方对《框架》的承诺信息（如适用）。

17. 缔约方今后修订和执行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时可参考全球审查的结果，包括向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提供的执行手段，以期酌情改进行动和努力。

18. 这些机制确认发展中国家面临的具体挑战，需要开展相应国际合作来支持发展中国家。将向缔约方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提供执行手段，包括能力建设和发展以及技术和资金支持，以便能够执行这些问责和透明机制，包括关于提供和接受支持的透明信息，并全面概述所提供的总体支持。

19. 这些机制将以便利、非侵入性、非惩罚性的方式实施，尊重国家主权，避免给各方带来不必要的负担。

20. 缔约方大会将在必要时提出关于透明和问责机制的进一步建议，以实现《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

21. 缔约方大会今后会议将审议并提出必要的补充建议，包括基于审查结果的建议，以期实现《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

K 部分. 传播、教育、认识和接受

22. 加强生物多样性传播、教育和认识，使所有行为方接受《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对于有效执行《框架》，实现行为转变，促进可持续的生活方式和生物多样性价值观至关重要，方式包括：

(a) 提高对知识体系、各种生物多样性价值观和自然对人类的贡献，包括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以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传统知识和世界观及生物多样性对可持续发展的贡献的认识、理解和欣赏；

¹⁵ 关于规划、监测、报告和审查机制的第 15/6 号决定。

(b) 提高对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以及公正公平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惠益在促进可持续发展，包括改善可持续生计和消除贫穷的努力方面的重要性及其对全球和/或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总体贡献的认识；

(c) 提高所有行为方对采取紧急行动执行《框架》的必要性的认识，同时使他们能够积极参与执行《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监测其进展；

(d) 促进对《框架》的理解，包括通过有针对性的传播，根据相关行为群体调整所使用的语言、复杂程度和专题内容，考虑他们的社会经济和文化背景，包括编写可翻译成土著和地方语言的材料；

(e) 与媒体、民间社会、教育机构、学术界等方面合作，促进或建立平台、伙伴关系和行动议程，分享成功的信息和经验教训，顾及自适性学习和参与生物多样性行动；

(f) 将生物多样性转型教育纳入正规、非正规和非正式教育方案，在教育机构推广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课程，推广符合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知识、态度、价值观、行为和生活方式；

(g) 提高对科学、技术和创新的重要作用的认知，加强监测生物多样性的科学和技术能力，填补知识缺口，制定创新解决方案，改进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
